

证券代码：600991

证券简称：长丰汽车

公告编号：临 2009—032

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 2009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及书面通知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09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11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以通讯方式对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，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议案》，同意铃木道幸先生因工作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请求，同时公司对铃木道幸先生为公司所做的工作和贡献表示感谢！

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09 年 10 月 30 日